

证券代码：833585

证券简称：千叶珠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市千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授权期限内公司任一时间点持有的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批准，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本次授权期限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授权期限内公司任一时间点持有的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实际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内容确定。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由于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当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中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中低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为防范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及具体操作，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公司董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市千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千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